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利集團有限公司\***  
**Yau Le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6)

**有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之通函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有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補充資料。

**續聘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局建議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授權董事局釐定核數師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就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應付羅兵咸永道的估計審核費用預期約為4,600,000港元至5,200,000港元(二零二六年：4,900,000港元)(不包括墊付開支)。該費用乃經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審慎考慮及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已計及(其中包括)過往審核費用、市場費率、工作範圍及審核時間表。估計審核費用亦假設本集團的營運、會計政策或監管環境於該財政年度內不會發生重大變化，且本公司將按審計目的合理需要及時提供充分的協助及資料。

\* 僅供識別

因羅兵咸永道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事務較為熟悉，董事局經考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知的事實及情況後認為，與核數師商定的估計審核費用屬公平合理，且由羅兵咸永道執行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相關工作將更具效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除非上述基準及假設出現重大變動，否則最終審核費用不應與最初披露的估計金額存在重大偏差。倘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披露。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當中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局命  
有利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業強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業強先生（主席）、黃天祥博士工程師、黃慧敏博士及申振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智思先生、胡經昌先生、楊德斌先生及楊俊文博士。